

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有专利权进行质押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专利权进行质押贷款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事项概述

1. 专利权质押贷款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局于2023年11月印发的《广州开发区、广州市黄埔区深化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促进高质量发展办法》第四章第十一条打造金融服务样板的相关规定，鼓励企业以其依法拥有的知识产权从银行或经认定的类金融机构获得质押融资，用于生产经营或技术研发。对获得该笔资金所发生的符合金融监管部门规定的担保费，按实际发生费用的50%，最高10万元给予扶持。企业还本付息后，按实际融资利息的50%给予扶持，每笔实际扶持期限最长1年，每个企业每年可申请1笔扶持，最高100万元。

为积极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同时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以自有专利权进行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申请2,00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含）一年。具体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2. 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

有专利权进行质押贷款的议案》。

本次质押专利贷款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拟用于质押的专利权基本情况

序号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法律状态	授权日
1	发明专利	一种应用于储能电站的多级冷却系统及控制方法	ZL202111603225.2	有效	2024/11/15

（本次用于质押的专利权最终以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完成相关专利权质押登记手续为准）。

三、本次质押专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利用优惠政策进行质押贷款有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有效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以及经营发展需要。本次质押专利不会影响公司相关专利权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质押专利存在的风险

若公司不能按期偿还贷款，本次质押的专利将存在被处置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